

ICS 65.020.20
B 6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2343—2015

东北地区天然次生林改培技术规程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of natural secondary forest
improvement and cultivation in northeast China

2015-12-31 发布

2016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改培经营区划分	2
5 培育目标	2
5.1 生态公益林培育目标	2
5.2 商品林培育目标	2
6 改培主要技术措施	3
6.1 重点生态公益林改培	3
6.2 一般生态公益林改培	3
6.3 商品林改培	7
7 改培调查设计	9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各气候区主要树种生长量指标	10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主要树种更新造林密度表	14
附录 C (资料性附录) 主要次生林类型经营密度表	15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范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林业局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黑龙江省森林工业总局质量技术监督局、黑龙江省林口林业局、黑龙江省牡丹江林业科学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杨晓晶、许海沧、王福林、张海涛、聂维良、龙作义、逢宏扬、张伟、夏善智、赵学丽、马盈、肖锐、陈广新、战玉秋、孙强、李雪、李红莉、李远超、杨燕超。

东北地区天然次生林改培技术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东北地区天然次生林改培经营区划分、培育目标、改培主要技术措施和改培调查设计的内容与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东北三省、内蒙古(东部)山地天然次生林改培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15164—2004 封山(沙)育林技术规程

GB/T 15776—2006 造林技术规程

GB/T 15781—2009 森林抚育规程

LY/T 1557—2000 名特优经济林基地建设技术规程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商品林 commercial forest

以生产木材及其他林产品为目的的天然次生林。

3.2

低效林 low-benefit forest

因自然或人为因素导致生态公益效能低下的森林。速生树种生长量低于 $3.0 \text{ m}^3/(\text{hm}^2 \cdot \text{a})$,慢生树种生长量低于 $1.5 \text{ m}^3/(\text{hm}^2 \cdot \text{a})$ 。

3.3

先造后抚 planting after tending

在低效林的林冠下选择目的树种造林,待人工更新生长稳定后进行透光抚育,逐步伐除影响更新层林木生长的经营措施。

3.4

先抚后造 tending after planting

低效林在进行人工更新前,先进行疏伐、林地清理等生产作业,为更新层提供足够的营养空间,然后再进行更新造林的经营措施。

3.5

林隙 forest gap

林内由于自然力或人为形成的仍保持森林环境特点的林间空地,面积 $\geq 25 \text{ m}^2$ 。